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IN XIN HOLDINGS LIMITED

###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

### 委任非執行董事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敬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2月7日起生效。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敬朝先生（「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2月7日起生效。

楊先生，53歲，現時為福建省投資開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福建投資集團」）金融資本部總經理，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楊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財政系國際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澳大利亞拉籌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具有中國大陸經濟師職稱。

楊先生自1987年7月至1992年9月，曾分別擔任福建投資企業集團公司(前稱「福建投資企業公司」及「福建國際信托投資公司」)(「福建投資企業」)金融部科員、外匯資金部科員及資金管理部科員。自1992年9月至1994年1月，彼曾擔任福建投資企業資金管理部副主任科員。自1994年1月至1995年12月，彼曾擔任福建投資企業資金部副經理。自1995年12月至2003年4月，彼曾擔任福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部副總經理。自2003年4月至2005年9月及自2006年9月至2009年5月，楊先生曾擔任福建投資企業金融投資部副總經理。自2009年5月至2015年1月，彼曾擔任福建投資集團燃氣投資部項目副經理及中海石油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2年3月至2015年1月期間，楊先生亦擔任為福建中閩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自2015年1月至2016年10月，彼曾擔任福建投資集團綜合投資部副總經理。自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彼曾擔任福建投資集團金融資本部項目經理及平潭綜合實驗區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平潭金控集團」)總經理。於2017年8月至2018年9月期間，楊先生亦擔任為平潭金控集團之黨委書記、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

彼在金融投資及資本運作具有豐富的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外，楊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之三年內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內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並無於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楊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與楊先生之間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楊先生獲之委任並無固定年期，但須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楊先生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可享有的董事酬金每年為港幣60,000元，該酬金乃由董事會不時參照當時市場情況及其工作職責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有關楊先生之委任，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其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 條至第 13.51(2)(v) 條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歡迎楊先生加入本公司為董事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陳宇

香港，2018年1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正先生（主席）、王非先生（副主席）及陳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敬朝先生及韓孝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啟明先生、張文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